

ICS 79.020
B 60

LY

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行业标准

LY/T 1284—2012
代替 LY/T 1284—1998

木材防腐剂对软腐菌毒性实验室试验方法

Method of laboratory test for toxicity of wood preservatives to soft-rot fungus

2012-02-23 发布

2012-07-01 实施

国家林业局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。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。

本标准代替 LY/T 1284—1998《木材防腐剂对腐朽菌毒性实验室试验方法》。本标准与 LY/T 1284—1998 相比主要技术内容变化如下：

——参照 GB/T 13942.1—2009《木材耐久性能 第1部分：天然耐腐性实验室试验方法》增加“具螺纹盖的广口圆盖瓶”作为可选择的培养瓶(见 4.7)。

——修改试样受试菌侵染培养时间“6 周”为“8 周”。

——修改“测定试验前后的试样全干质量时的烘箱温度为 $(103 \pm 2)^\circ\text{C}$ ”(见 7.5 和 7.12,1998 版 8.5 和 8.11)。

本标准由全国木材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41)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木材工业研究所、国家人造板与木竹制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、广东省林业科学研究院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杨忠、周明、蒋明亮、马星霞、吕斌、付跃进、何雪香。

本标准所替代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：

——LY/T 1284—1998。

木材防腐剂对软腐菌毒性实验室试验方法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在实验室条件下,通过测定经防腐剂处理的木材受软腐菌侵染后造成的木材质量损失,确定该防腐剂毒性的试验方法。

本标准适用于测定木材防腐剂对软腐菌的毒性极限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13942.1 木材耐久性能 第1部分:天然耐腐性实验室试验方法

GB/T 14091 木材防腐术语

3 术语和定义

GB/T 14091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质量损失百分率 weight loss percentage

在室内毒性试验中,经防腐剂处理的木材受腐朽菌侵染后的质量损失百分率。

3.2

防腐剂载药量 preservative retention

每立方米处理木材所吸收的防腐剂的有效成分的千克数。

3.3

防腐剂毒性极限值 toxic limit of preservatives

防腐剂有效抑制腐朽菌腐朽木材的最低载药量。

4 试验设备

4.1 蒸汽高压灭菌器:设计压力 0.25 MPa,设计温度 138 ℃。

4.2 接种室(箱)或超净工作台。

4.3 培菌室或恒温恒湿培养箱:温度(30±0.5)℃,相对湿度 75%~85%。

4.4 鼓风干燥箱:温度(103±2)℃。

4.5 分析天平:感量为 0.001 g。

4.6 真空泵:相对真空度-0.09 MPa。

4.7 培养瓶:500 mL 广口三角瓶或具螺纹盖的广口圆盖瓶(最小容积 250 mL,口径最小 32 mm,螺纹盖可进行灭菌)。

4.8 防腐剂浸注试样装置,见图 1。